中共浙江传媒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浙传党办[2019]3号



关于开好 2019 年上半年校院两级领导班子 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 分析会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学院、部门: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精神,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按照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相关要求以及省委警示教育月活动部署,经党委会研究,决定近期召开2019年上半年校院两级领导班子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分析会(以下简称"分析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分析会主题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坚持底 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贯彻落实省委关于开展警示教育月活动要求,按照学校开展"7+7" 警示教育月活动统一部署,有效防范化解各类廉政风险,着力推 进"清廉浙传"建设。

分析会要结合推进学校 2019 年度 31 项重大工作任务和 29 项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项目任务,特别是"申硕攻坚""改革攻坚"任务,重点围绕政治建设和党风廉政领域的重大风险,聚焦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根据责任分工,对照检查是否存在"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风险,是否存在廉政风险,梳理建立全面的"问题清单"、精准的"落实清单"、明确的"责任清单",推动建立规范透明公开的权力运行机制。

二、分析会要求

- (一)二级分析会一般于6月6日(星期四)前完成;学校领导班子分析会于6月初前完成。本次分析会可结合警示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一起召开。
- (二)分析会要突出问题导向,会前要认真准备,仔细对照、 排查和分析,务求实效,防止走形式和走过场。
- (三)二级学院(教学部)的分析会由各二级党组织负责组织召开,参加人员为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列席人员为三办主任、分工会主席,可视需要扩大;职能部门的分析会可单独或按校领导分管部门联合召开,参会人员根据需要确定。
- (四)分管和联系的校领导应到会指导,由会议召集人负责 联系邀请;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通过网上分析会系统向校纪 委办报备会议时间和参会领导,纪委办视情况安排校纪委委员列

席。会议召开时党组织或部门必须指定专人做好会议记录,并存档。

三、分析会报告的要求

- (一)二级分析会报告应在会后 10 个工作日内(即 6 月 21 日之前)通过网上系统报送。报告包括:分析会时间、地点、主持人、参加人、列席人、主题、主要过程、主要成果(包括问题清单、落实清单和责任清单)等;
- (二)学校领导班子分析会后,按上级要求及时报送相关材料。

四、其他要求和说明

为做好学校领导班子分析会筹备工作,请各二级党组织和职能部门结合二级分析会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于 5 月 24 日(星期五)下班前通过网上分析会系统提交相关材料(详见附件,材料可从学校廉政清风网通知公告栏专区下载)。

纪委办联系人:包丽佳、王金江,联系电话:86832068、86876872,信息与教育技术中心联系人:王神洋,联系电话:86832668。

附件: 学校 2019 年度相关重大工作任务和全面从严治党暨 党风廉政建设项目任务推进情况及风险清单

中共浙江传媒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5月17日

附件

学校 2019 年度相关重大工作任务和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项目任务推进情况及风险清单

部门、学院名称:时间: 2019年月日

序号	重大工作任务和全面从严 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 项目任务	项目任务推进 情况	存在问题 (聚焦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 照检查是否存在"不作为、慢作为、乱 作为"的风险,是否存在廉政风险)	落实举措	责任 领导	完成期限
1	如: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如:已完成或进 行中,包括具体 开展情况	1. 2. 3.	1. 2. 3.		
2						
3						
4						

注: 1.分析会前,请填写好"重大工作任务和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项目任务"、"项目任务推进情况"和"存在问题"后报送网上分析会系统;

2."项目任务推进情况"是指《浙江传媒学院 2019 年度重大工作任务分解》(浙传党政〔2019〕24 号)的 31 项重大工作和《2019 年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浙传党〔2019〕26 号)附件中 29 项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项目任务;

3.分析会后,请填写好"落实举措"、"责任领导"和"完成期限"等后连同分析会报告一起报送。